立法院第9屆第1會期經濟委員會第24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105年6月22日（星期三）上午9時1分至下午3時2分

105年6月23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12時7分

地　　點：紅樓101會議室

出席委員：林岱樺 廖國棟Sufin．Siluko 邱議瑩 黃偉哲 管碧玲  
徐永明 邱志偉 王惠美 陳明文 蘇震清 孔文吉  
蘇治芬 張麗善 蔡培慧 高志鵬

**委員出席15人**

列席委員：吳焜裕 江啟臣 鄭天財Sra．Kacaw 鍾佳濱 余宛如  
陳歐珀 盧秀燕 洪慈庸 賴士葆 王育敏 陳亭妃  
黃昭順 徐榛蔚 吳志揚 林德福 李彥秀 劉世芳  
蔣乃辛 鍾孔炤 賴瑞隆 何欣純 呂玉玲 陳賴素美  
蕭美琴 羅明才 林俊憲 周陳秀霞 陳曼麗 莊瑞雄  
呂孫绫 劉櫂豪 陳怡潔 顏寬恒 姚文智  
**委員列席34人**

列席人員：**105年6月22日(星期三)**

經濟部部長 李世光

能源局局長 林全能

工業局組長 沈維正

科長 陳建堂

國營事業委員會組長 簡豐源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陳明輝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黃重球

副總經理 鍾炳利

國家發展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龔明鑫

產業發展處處長 詹方冠

簡任技正 汪宗煌

視察 許世盟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任委員 曹啟鴻

企劃處代理處長 黃振德

科長 王玉真

技正 林珈芝

畜牧處副處長 王忠恕

科技處副處長 李紅曦

農田水利處副處長 陳衍源

科長 何逸峯

技正 黎偉銘

農糧署副署長 林麗芳

企劃組技正 謝廉一

漁業署署長 陳添壽

農業試驗所所長 陳駿季

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副所長 陳瑞鈴

營建署建築管理組副組長 欒中丕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主任秘書室主任秘書 謝燕儒

溫室氣體減量管理辦公室組長 李維民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處簡任視察 胡明輝

水質保護處科長 邱俊雄

廢棄物管理處簡任研究員 周金柱

管制考核及糾紛管理處科長 李奇樺

環境督察總隊簡任技正 蔡蓬培

方案整合辦公室簡任技正 李德馨

**105年6月23日(星期四)**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黃金城

畜牧處處長 李春進

簡任技正兼科長 江文全

法規委員會執行秘書 張學文

林務局副局長 楊宏志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動物防疫組科長 蔡政達

法務部參事 羅建勛

主　　席：林召集委員岱樺

專門委員：黃中科

主任秘書：黃素惠

紀　　錄：簡任秘書 程谷川 簡任編審 黃殿偉

科 長 陳國興 專 員 曾淑梅

速　　記：公報處記錄人員

**105年6月22日(星期三)**

**報 告 事 項**

1. 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1. 邀請經濟部、國家發展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內政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就綠能政策目標、未來規劃及執行現況進行報告，並備質詢。

（經濟部李部長世光、國家發展委員會龔副主任委員明鑫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曹主任委員啟鴻報告後，委員林岱樺、廖國棟、邱議瑩、黃偉哲、徐永明、管碧玲、蘇震清、王惠美、蘇治芬、陳明文、孔文吉、邱志偉、張麗善、鍾佳濱、王育敏、蔡培慧、江啟臣、高志鵬、林俊憲、賴瑞隆、徐榛蔚、莊瑞雄及陳曼麗等23人提出質詢，均由經濟部李部長世光、國家發展委員會龔副主任委員明鑫、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黃董事長重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曹主任委員啟鴻、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謝主任秘書燕儒及內政部營建署建築管理組欒副組長中丕暨相關人員即席答復。）

**決定：**

1. 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
2. 委員陳歐珀、蕭美琴及徐榛蔚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3. 書面質詢和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1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委員質詢中要求提供之資料，請提供予本會全體委員。

通過臨時提案16案：

1. 鑑於日本311大地震造成福島核電廠輻射物外洩，國人聞核色變，蔡英文總統競選時所提出之政見「2025非核家園」，是全民最大公約數，政策目標是核一、核二及核三廠不延役，2025年達成非核家園目標。為實踐蔡英文總統政見，完成民眾期盼，爰要求經濟部在未經立法院同意下，不得擅自延長核一、核二及核三廠服役年限。

提案人：廖國棟 孔文吉 張麗善 王惠美

1. 鑑於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統計資料，去（104）年總發購電量為2,191億度，其中火力以及核能發電為2,005.5億度，占總體發購電量的九成，而再生能源則為103.1億度，僅占5.6％，與新政府所提出2025非核家園再生能源占總發電量20％還有一大段距離；非核家園為國人所期待之終極目標，但電力結構調整不是一蹴可幾，需要長期的規劃，爰要求經濟部1個月內提出未來再生能源發展計畫與時程，並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王惠美

連署人：廖國棟 張麗善

1. 依據原住民族基本法第31條規範：「政府不得違反原住民族意願，在原住民族地區內存放有害物質。」，政府以欺騙的手法，把低階放射性核廢料放置在蘭嶼地區34年，不僅危害當地原住民健康，更是違反原住民族基本法規範，爰要求經濟部於3個月內研擬將蘭嶼島上存放之放射性廢棄物移回核能電廠存放之可行性納入計畫。

提案人：廖國棟 孔文吉 張麗善 王惠美

1. 鑑於經濟部李世光部長於上任記者會時提出，已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協調出1萬公頃左右土地做為裝設陸地型太陽能板使用，預計裝設太陽能板後，約有每小時發電330萬度的潛在容量、相當於每年83億度電。」；然而，經濟部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至今卻都沒有提出任何有關這1萬公頃土地之位置、類型與規劃期程，爰要求經濟部以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個月內提出李部長所謂1萬公頃土地之位置、使用現況等資料以及未來土地種電之規劃報告，並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王惠美

連署人：廖國棟 張麗善

1. 鑑於包括桃園、彰化在內受污染農地是否能做為裝設太陽能面板之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為必須在整治後才能進行；然而，現行受污染農地整治時間耗費甚長，動輒3、5年，對於受污染農地之農民影響甚鉅，也拖慢是否能開放裝設太陽能面板之進度。爰要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個月內提出如何縮短受污染農地整治之程序以及建立相關標準作業程序，並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王惠美

連署人：廖國棟 張麗善

1. 鑑於為推展太陽能種電，導致良田種電不種糧之本末倒置情形，為達農地農用之目的，建請經濟部於1個月內提出完善計畫開放或推廣公有設施、學校等屋頂廣設太陽能板，增加太陽能發電面積，解決或減少良田種電之情形，使能回歸農地農用之目的。

提案人：張麗善

連署人：王惠美 孔文吉

1. 鑑於農田若種太陽能板，對於周圍環境及未來該農田耕種之農作物是否造成影響，目前尚未見到相關完整的評估報告，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針對農田太陽能種電對周遭環境造成之影響，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於1個月內召集作物、土壤、化學及微生物等專家學者提出環境與土壤影響規劃報告。

提案人：張麗善

連署人：王惠美 孔文吉

1. 鑑於許多豬農對於沼氣發電之申請資格、條件等相關資訊仍不甚了解，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針對沼氣發電等鼓勵、補助、罰則等相關資訊，應再舉辦北中南東各一場說明會，讓豬農對沼氣發電有更深之了解。

提案人：張麗善

連署人：王惠美 孔文吉

1. 鑑於農會法第25條之1條文修正草案內容牽涉農會組織甚鉅，基層農民疑慮甚多，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於1個月內至少於北中南東各舉辦一場公聽會，聽取基層民意，其公聽會會議紀錄應於各場次辦理結束1週內分別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張麗善 王惠美 廖國棟 孔文吉

1. 鑑於國內各地大專院校用電量龐大，因應夏日極端氣候，電量恐將持續攀升，且用電設備效率低落，以致無法有效節電。經濟部應會同教育部研議訂定大專院校能源效率改善目標，並協助媒合ESCO業者提供技術的協助。請經濟部於1個月內提出與教育部改善大專院校能源效率目標，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參酌。

提案人：邱志偉 蘇治芬

連署人：蘇震清 王惠美 陳曼麗

1. 離岸風電為經濟部規劃之重要綠色能源，亦為達成2025非核家園之重要替代能源，為使相關目標期程得以落實達成，政府應積極整合具備資金、技術及政策配合度之相關國公營事業帶頭進行，帶動民間相關產業共同發展，爰請經濟部於1個月內(2016年7月22日，星期五前)提出具體推動計畫，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

提案人：林岱樺 蘇治芬 陳明文 王惠美

1. 為達成2025非核家園政策目標，相關綠能發展已經刻不容緩，其中畜牧業之沼氣發電兼顧環保及綠能需求，應加速推動，為提高相關農戶之配合意願，以達成沼氣發電之政策目標，請經濟部會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1個月內(2016年7月21日，星期四前)研議協調出具有政策吸引力之每度購電價格計算機制，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林岱樺 蘇震清 蘇治芬 王惠美

1. 為落實2025非核家園政策，相關綠色能源開發政策必須即刻啟動執行始能達成，其中離岸風電之規劃目標預定2020年須完成架設100支離岸風機、2025年須完成600支風機、 2030年須完成800支風機以達成4GW之發電量，然而相關達成目標所需之相關專用碼頭之建置、風電船隊及相關規劃卻無訂定具體管控期程及執行步驟，請經濟部於1個月內(2016年7月22日，星期五前)會同國家發展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內政部等相關單位訂定相關之具體期程及執行步驟，提報行政院能源及減碳辦公室協調相關中央、地方機關按期程、步驟執行之，必要時以列為行政院重大政策方式辦理之，以確保非核家園政策目的之達成。

提案人：林岱樺 蘇震清 蘇治芬 王惠美

1. 鑑於農會非一般民間團體，其在政府推動農業政策上具舉足輕重的角色，復查目前年輕農民比例逐年提高，但進入農會成為代表、理監事的比例仍偏低，且現在女性對社會的貢獻度由國際及台灣來看，都相當重要，農會也應落實希朵CEDAW性別平等主張，保障婦女之參與權，爰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研擬具體措施以針對鼓勵年輕農民加入農會，給予優秀女性能在農村、農業、農民三農的事務上有參與之機會。

提案人：林岱樺 王惠美

連署人：蘇震清

1. 鑑於蔡英文總統選舉政見為達成2025年再生能源發電占比20%之政策目標，除持續推動各類再生能源外，特別提高太陽光電及離岸風電推廣目標，並以推動地面型太陽光電設置專區、檢討調整相關法規及成立行政院層級跨部會溝通平台等，全力加速及擴大再生能源，展現政府積極推動再生能源之決心。建請行政院能源及減碳辦公室責成經濟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國家發展委員會及原住民族委員會於3個月內(2016年9月22日，星期四前)評估是否於原住民族地區設置再生能源專區。

提案人：孔文吉

連署人：王惠美 林岱樺

1. 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同經濟部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1個月內針對高污染土地滯洪池等向各縣市政府徵詢可提供作為太陽能發電之地點，並提出實質設立示範點及時程規劃。

提案人：張麗善 林岱樺 王惠美 孔文吉

**105年6月23日(星期四)**

**討 論 事 項**

1. 審查本院委員王育敏等16人擬具「動物保護法第十二條及第二十七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本日討論事項併案詢答。委員王育敏、高志鵬及邱志偉說明提案要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黃副主任委員金城就委員提案報告後，委員黃偉哲、徐永明、孔文吉、邱志偉、陳明文、管碧玲、王惠美、高志鵬、蘇震清、鍾佳濱、廖國棟、王育敏、徐榛蔚及林岱樺等14人提出質詢，均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黃副主任委員金城、法務部羅參事建勛暨相關人員即席答復。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委員張麗善、邱議瑩、林岱樺、姚文智、蔡培慧、徐榛蔚及莊瑞雄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書面質詢和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1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委員質詢中要求提供之資料，請提供予本會全體委員。）

1. 審查本院委員高志鵬等32人擬具「動物保護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
2. 審查本院委員邱志偉等21人擬具「動物保護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

**決議：**報告及詢答結束，廣泛討論無人登記發言，另定期繼續審查，進行逐條討論。

**通過臨時提案1案：**

1. 近年來，我國動物遭虐殺毒害致死案件頻仍，甚至還發生運送過程中摔死河馬及大批犬隻遭悶死意外。日前發生桃園市新屋區動保園區園長因執行流浪動物安樂死導致壓力過大而輕生的事件，顯示我國從政府到民間，對於生命教育及動物保護觀念認知普遍不足，無法制定專業性、全面性的動物保護政策。我國106年即將實現零安樂死目標，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雖允諾將投入約19億元的經費改善收容所的軟硬體設施及人力，但仍看不到動物保護的願景。相關宣導教育、配套制度尚未完備，源頭減量成果有限，更缺乏專業性政策。恐讓友善動物、零安樂死成為口號。有鑑於此，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2個月內邀集內政部、教育部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等相關單位成立跨部會專案小組，針對我國現有動物收容所設施、動物救援及動保警察制度、志工的法制化、各級學校開設動保生命教育課程以及立法保障每年動保經費足額編列的目標進行完整的政策規劃。

提案人：邱志偉 黃偉哲 蘇震清 王惠美 高志鵬 廖國棟

**散會**